

附件 2

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

(国核安证字 Z (14) 35 号)

单位名称：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平生

单位住所：北京市延庆县八达岭经济开发区康西路 1008 号

设备类别：压缩机

核安全级别：核安全 3 级

国家核安全局审查了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提交的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延续申请，结合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持证期间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活动开展情况，认为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在所申请的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方面保持了《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三条及《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监督管理规定》第八条所要求的各项能力，决定批准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的申请，并颁发此证。

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在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活动中必须遵守下列许可证条件：

一、仅限于从事许可活动范围（见附表）规定的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活动。

二、严格遵守《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及其配套规章

的要求，认真履行报告与备案制度。

三、持证期间，严格履行申请文件和申请审查中的全部承诺。

四、持证期间，有效实施质量保证体系。

五、在制造活动开始前，完成有关的工艺评定和工艺试验项目。

六、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活动由持有效资格证书的人员实施。

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附表

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活动范围

设备类别	设备品种	核安全级别	制造能力特征参数		主要关键工艺	典型设备名称	制造活动范围及完成形式	活动场所	备注
			容积流量 (Nm ³ /h)	主体材料					
压缩机	隔膜压缩机	3	38~380	不锈钢、碳钢、铸铁等	缸盖加工工艺、压缩机管路焊接、产品性能试验	含氢放射性废气压缩机	根据设备制造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按照认可的施工图纸和技术条件进行制造，直至设备总成，包括完成所有检验和试验项目，提供最终产品和质量证明文件。	北京市延庆县八达岭经济开发区康西路1008号	主要分包项目 1. 无损检验(除UT外); 2. 微量元素分析, 如Co、Nb、Cu、B等; 3. 金相检验; 4. 奥氏体不锈钢表面的酸洗和钝化。 主要采购项目 1. 缸盖锻件; 2. 曲轴箱、缸体等铸件。